

(126)



JGSG-2013-06-E 区外网

XMS01.04

乌鲁木齐市市属行政事业单位集中统一建设职工住房
八道湾片区配套内管网工程（E 区）

永弘

施工合同

发包人：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乌鲁木齐市市属行政事业单位集中统一建设职工住房八道湾片区配套内管网工程(E区)

工程地点: 乌鲁木齐市八道湾

工程概况: 本项目包括给水、排水、供热、消防等地下管线工程,其中供热管 232m, 给水管 748m, 消防管 232m, 排水管 1260m, 供热管最大管径为 DN32。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职工集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所有工作内容、施工图纸所有工作内容、招标文件补充、设计变更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5 年 7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5 年 9 月 05 日。

四、工期总日历天数: 46 天。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叁佰玖拾捌万玖仟贰佰伍拾壹元玖角肆分
(小写¥: 3989251.94 元) (含暂列金 340000 元整)

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通知书
- 投标书、附件及答疑补充文件
- 本合同专用条款
- 本合同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及补充文件

- g) 图纸及设计变更、答疑
- h)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i) 补充协议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六、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他们的定义相同。
- 七、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 八、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 九、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15 年 8 月 12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乌鲁木齐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章)

住 所: 乌鲁木齐市昆仑路 82 号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 0991-4686552

传 真: 0991-4686552

开户 银 行: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恒丰支

帐 号: 0000002111122200007654

邮 政 编 码: 830063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库尔勒市人民东路通力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 许宗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991-6768628

传 真: 0991-6768628

开户 银 行: 建设银行乌鲁木齐友好北路支行

帐 号: 65001618800052504809

邮 政 编 码: 830000